

2007年法硕联考考试大纲中国法理学法律硕士考试 PDF转换
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72/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6_B3_95_c80_572769.htm 注：蓝色为06年内容，07年删除的部分；红色为07年新增内容。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法学 一、法学的概念含义 法学的定义概念；法学的研究对象；法学体系。 二、法学产生和发展 法学产生的条件；法学的历史发展。 三、马克思主义法学 马克思法学的产生与发展；马克思主义法学的特征。 第二节 法理学 一、法理学的概念含义 法理学的定义概念；法理学的研究对象；法理学在法学体系中地位。 二、法理学的研究方法和意义 法理学的研究方法；研究法理学的意义。 第二章 法的本质与特征 第一节 法、法律的含义 一、汉语中“法”与“法律”的词义 二、西语中“法”与“法律”的含义 在大部分西语中，法主要是在哲理意义上使用；法律主要是指国家机关制定和颁布的具体法律规则，即实在法。 三、当代中国“法”与“法律”的使用 在法学上，一般从哲理意义上来理解法，从国家法意义上来理解法律；在制度上，一般认为狭义的法律仅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广义的法律是指包括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等在内的一切规范性法律文件。 第二节 法的本质 一、非马克思主义法学关于法的本质的学说 神意论认为法是神的意志的体现；理性论认为法是人的理性的体现，自然法高于实在法；规范论认为法律是主权者的命令，是以制裁为后盾的行为规则；民族精神论认为法是民族精神的体现；社会控制论认为法是社会控制的工具。 二、马克思主义法学关于法律本质的学说 法律是统治

阶级的国家意志的体现；法律所体现的意志由社会一定的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法律所体现的意志也受经济以外诸多因素的影响。

第三节 法律的基本特征

- 一、法律是调整人们行为的规范，具有规范性
- 二、法律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社会规范，具有国家意志性和普遍性
- 三、法律是以权利和义务为内容的社会规范，具有权利和义务的一致性
- 四、法律是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社会规范，具有国家强制性和程序性

第三章 法律的起源与演进

第一节 法律的起源

- 一、法律起源的原因
法律起源的经济因素；法律起源的政治因素。
- 二、法律起源的一般规律
法律由个别调整逐步发展为规范性调整；法律由习惯到习惯法再到制定法；法律由与道德规范、宗教规范混为一体到相对独立。

第二节 法律的演进

- 一、古代法
奴隶制法严格保护奴隶主所有制，公开确认贵族的等级特权；封建制法确认人身依附关系，维护专制王权。
- 二、资本主义法
资本主义法的产生和本质。法系的概念；英美法系、大陆法系的概念；两大法系的区别。
- 三、社会主义法
中国社会主义法的产生和本质。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